

了解房屋空置税

重要信息

網上登記

在 vancouver.ca/tax 登記網上稅務服務, 便可享以下好處

- 選擇 eBilling 電子帳單, 透過電郵收取下次通知/帳單
- 查看目前的物業稅、房屋空置稅 (EHT) 和公用事業餘額
- 查看以往的帳單及付款記錄
- 查看您是否已申領業主資助
- 追蹤使用記錄
- 提交年度 EHT 房屋居住狀態

2020 年的新资讯

- 2020 税务年度的房屋空置稅率已由 1% 增加至 1.25%。溫哥華市議會增加此稅額, 以鼓勵空置及未被充分使用的房屋業主使用物業, 又或將物業出租。稅收的淨收益將用於再次投資市內各處的可負擔房屋項目。
- 請在網上或以郵寄方式繳交付款。由於 COVID-19 限制及身體距離要求, 進入市政廳繳交付款可能會受限。如欲查詢進入市政廳的最新詳情, 請瀏覽 vancouver.ca/contact 或致電 3-1-1
- 由於疫情期間的健康與安全考慮, 市政廳目前不接受現金付款。

如何申報

2020 年房屋居住狀態申報將於 2021 年 2 月 2 日到期。

每個年度每房屋只需申報房屋居住狀態一次。立即在 vancouver.ca/eht 申報

溫哥華市房屋空置稅與省政府的投機及空置稅 (Speculation and Vacancy Tax) 不同; 如有與省稅務相關的查詢, 請瀏覽 gov.bc.ca/spectax 或致電 1-833-554-2323

如何申報房屋空置稅項下的房屋居住狀態分步指南

	1 從您預先稅務通知的正面獲得您的物業編碼和密碼
	2 查看本插頁背面的表格以了解您是否需要完成申報所需的額外資料
	3 瀏覽: vancouver.ca/eht-declare
	4 點擊“Submit Declaration”(提交申報表)
	5 輸入您的物業編碼和密碼
	6 輸入您的聯繫方式並選擇您的房屋居住狀態
	7 點擊“Declare”(申報)以提交您的 2019 年申報表
	8 您將收到您申報的確認郵件

此通告包含有關房屋空置稅 (Empty Homes Tax) 的重要資訊。有關更多資訊, 請瀏覽 vancouver.ca/eht。

ਇਸ ਵਾਰਕੇ 'ਚ ਖਾਲੀ ਪਏ ਘਰਾਂ 'ਤੇ ਲੱਗਣ ਵਾਲੇ ਨਵੇਂ ਟੈਕਸ ਬਾਰੇ ਮਹੱਤਵਪੂਰਨ ਜਾਣਕਾਰੀ ਦਿੱਤੀ ਗਈ ਹੈ। ਹੋਰ ਵਧੇਰੇ ਜਾਣਕਾਰੀ vancouver.ca/eht 'ਤੇ ਉਪਲਬਧ ਹੈ।

房屋空置税

2020 税务年度申报



可能需要额外讯息以提交您的申报表

请查看下表并确保您具有申报房屋居住状态时需要的所有讯息。

仅处于如下房屋居住状态的房屋的业主须在申报时提供额外讯息：

2020 年房屋居住状态	申报时需要的讯息
此房屋在该年作为住宅租出至少六个月，每个租期为连续至少30天。	每份租赁协议上租客的全名
此房屋在本年内的部分时间出租作住宅用途，并在另一部分时间按重新开发或维修豁免而空置。出租及重新开发或维修的总时间为一年内的六个月或以上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建造或开发许可证/申请编号及施工项目的简要描述及 每份租赁协议上租客的全名
此房屋在该年由您的一位家庭成员、朋友或核准住客用作主要居住地至少六个月。	使用此房屋的家庭成员或朋友的全名和电话号码
您的主要居住地在温哥华地区以外，但由于您在温哥华全职工作，因此您在此房屋居住了至少六个月。工作性质要求必须在温哥华地区本地办公。	您雇主的名称和联系方式
房屋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经历了获得许可的重新开发或大修，或 土地空置，为历史建筑屋或为申请处于审查中的分期开发的一部分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建造或开发许可证/申请编号 施工项目的简要描述
此房屋超过六个月无人居住，因为所有的居住者居住于医院、长期或支持性护理机构，并且之前将房屋作为主要居住地或在此租住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接受护理者的姓名 医疗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
此房屋须遵从禁止居住的法院命令、法院程序或政府命令以及行动 法院程序或政府命令以及行动，以便根据命令的时间表认真、不拖延地进行居住。	法院文件/命令编号

提交申报表后可能需要额外讯息，包括但不限于：

- 卑诗省保险公司(ICBC)车辆保险和登记
- 政府签发的个人证件，包括驾照、卑诗省(BCID)身份证、卑诗省服务卡
- 所得税申报表和估价通知，包括租金证明
- 劳动合同、工作单或聘用记录
- 物业保险
- 租赁协议
- 银行账单